

**2021年度**  
**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  
**单位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4
一、职能简介.....	4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
<b>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7
<b>第四部分 附件</b> .....	27
<b>第五部分 附表</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职能简介

1.根据上级和县委、县政府年度工作重点，负责做好县级部门和乡镇的目标绩效指标制定、目标运行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

2.负责市委、市政府年度综合目标绩效指标的分解，运行监管、督促落实和汇总上报工作；

3.负责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会议精神、重要文件等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

4.负责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交办事项的督促检查工作；

5.负责省市和县定民生实事任务分解、督促落实、考核迎检和汇总上报等工作；

6.负责解决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机制办工作。

##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全面落实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县第十九届人代会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1233”执政兴县战略，聚焦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剑阁总体目标，较好的履行了目标管理和督查督办工作职能。

### （一）注重中心内部建设，建强目标绩效管理干部队伍

1.加强理论知识和业务知识学习，努力提高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坚持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一年来，充分运用周三夜学，注重学习效果，坚持学用结合，使干部职工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得到了新的提高。认真落实党委中心理论组学习制度，积极参加

中心组学习活动,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各级重要会议精神,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和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执政理念。在长期的学习实践中,干部职工能够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决贯彻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始终忠诚党的事业,努力实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2、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努力提高中心干部拒腐防变能力。一年来,中心全体干部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切实增强党性修养,班子成员能够做到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还律己之心,始终保持清正廉洁本色,能够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从政。通过强化廉政学习,增强廉洁从政思想意识。我室始终不断加强干部思想道德教育,着眼于防范,坚持从思想上筑牢反腐倡廉,拒腐防变思想长城。按照廉洁自律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财经纪律,自觉接受党和人民监督。

## **(二) 树立勇争一流理念, 奋力推进各项工作上台阶**

1.切实抓好目标绩效管理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了目标管理办法。由中心主任牵头组织调研督导组,对全县重点部门和乡镇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督查和调研,召开座谈会,收集在目标设置、目标管理和年终考核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30 余条。根据反馈意见,结合市上目标绩效管理办法,认真修订了我县 2021 年目标绩效管理办法,力求目标管理更科学合理。二是科学设置目标绩效指标。在指标体系设置上,坚持结合市上目标体系,突出我县特点。在指标设置上,对市、县重点工作和经济指标给予了重分考核,充分体现县委县政府工作导向。三是强化目标过程监管。采取定期召开目标管

理例会、深入部门调研、定期通报执行情况等方式，强化目标的监管，确保目标落实。在 2021 年 5 月和 10 月，分两次抽调各主管部门人员组成目标工作督导调研组，对目标管理工作进行了督促检查，对目标管理出现问题的单位责成限期整改，达到了较好的效果。四是完成了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工作。从县级部门抽调 20 余人，组成 4 个目标考评组对全县乡镇和部门进行年度考评，各组围绕年初制定的考核办法和部门提供的依据，结合平时阶段考核结果，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力求考核做到公平公正，真实的反应各责任单位的工作实绩。

2、坚持真查实督，切实抓好督查督办工作。在督查中充分使用“四不两直”督查方式开展，坚持第一时间到现场掌握真实情况。在督查过程中，注重发现问题，协调解决问题，跟踪督办问题整改，切实提高督查质效。一是紧紧围绕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和各级重要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抓好督查督办。今年以来，主要对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指示精神、省委书记彭清华、省委组织部长于立军来广视察，各级党委全委会、经济工作会议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督查。二是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抓好督查督办。把固定资产投资、向上争取、招商引资和民生实事的落实作为督查工作重点，全年围绕绵苍高速、“五指”农旅融合园区、剑南农业园区升星、剑门新城启动、金剑工业园区建设、县内重大项目开展多轮督查，配合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督查。三是围绕领导批示件和指示精神抓好督查督办。办理领导批示件和交办事项做到第一时间迅速交办、跟踪督办落实、及时回复报告，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全年形成督查专报 18 期，督查通报 50 期，共办理领导批示件 68 件，办理领

导交办事项 74 项，办结率 100%。四是牵头抓好民生实事工作。认真履行牵头责任，每月调度民生实事完成进度，适时现场督查推进，对进度滞后的单位采取电话提醒、发督办函等方式进行督查，确保 25 件省市民生实事在我县落实见效。五是做好解决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机制办工作。聚焦解决文风会风、督查督办、调查研究等领域的形式主义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实行问题清单整改销号，切实解决基层负担。严格执行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强化日常监管，坚持督查检查考核季报和半年评估制度。统筹整合督查事项。对工作性质相近和需同一时间段督查的事项，协调组建综合督查组联合督查，切实减少到基层和部门督查频次。全年统筹整合督查事项 12 个，督查检查考核同比减少 11.2%。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39.08万元。本单位是2021年新成立单位，不与2020年相比。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39.08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39.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08万元，占85.62%；项目支出20万元，占14.3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39.0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为139.08万元。本单位是2021年新成立单位，不与2020年相比。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0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08万元，主要用于



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8.91 万元,占 8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63 万元,占 6.92%;卫生健康(类)支出 4.81 万元,占 3.46%;住房保障(类)支出 5.73 万元,占 4.12%。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9.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8.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3.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

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完成预算0.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2021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2021年无公务用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支出0.74万元，完成预算0.37%，**均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4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80人次。

无外事接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县目标绩效中心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县目标绩效中心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县目标绩效中心运行经费支出15.84万元，本单位是2021年新成立单位，不与2020年相比。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县目标绩效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县目标绩效中心共有车辆0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并对该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该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此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 2021 年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机构组成。

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属一级预算参公事业单位，无下属事业单位。

##### （二）机构职能。

1.根据上级和县委、县政府年度工作重点，负责做好县级部门和乡镇的目标绩效指标制定、目标运行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

2.负责市委、市政府年度综合目标绩效指标的分解，运行监管、督促落实和汇总上报工作；

3.负责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会议精神、重要文件等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

4.负责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交办事项的督促检查工作；

5.负责省市和县定民生实事任务分解、督促落实、考核迎检和汇总上报等工作；

6.负责解决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机制办工作。

##### （三）人员概况。

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共有编制人数 10 人，实有人数 8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本年收入合计 139.0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08 万元，占 100%；无其他收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本年支出合计 139.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08 万元，占 85.62%；项目支出 20 万元，占 14.38%。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制度建设情况。一是建立健全了《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照此制度进行财务收支、资金审批等严格程序。二是建立内控制度，对单位内部控制、收支业务控制、资金管理控制、采购业务控制都有明确的范围及风险防控措施。

2.绩效管理情况。年初预算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合理和科学进行编制，并结合实际，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项目的使用建立绩效评价制度，客观公正的评价其项目的可行性，规范性和长效性。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1 年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及时、准确、优质的完成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整体良好。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 年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整体良好。

（二）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缺乏有力的约束机制。

### （三）改进建议。

一是要深化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管理是财政管理的核心环节，提高预算管理的完整性、科学性、有效性。二是强化项目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强化绩效评价体系。



# 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

##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决策依据：根据年初预算编制预算方案，我中心对全县 95 个单位进行目标绩效考评、督查，特编制目标绩效管理经费 20 万元，县财政预算到本单位。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一是抽调各主管部门人员组成目标工作督导调研组，对目标管理工作进行了督促检查，对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达到了较好的效果。二是完成了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工作。从县级部门抽调 20 余人，组成 4 个目标考评组对全县乡镇和部门进行年度考评，各组围绕年初制定的考核办法和部门提供的依据，结合平时阶段考核结果，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力求考核做到公平公正，真实的反应各责任单位的工作实绩。三是完成了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会议精神、重要文件等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四是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交办事项的督促检查工作。五是完成了 25 件省市民生实事和县定民生实事任务分解、督促落实、考核迎检和汇总上报等工作。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经费年初预算资金 20 万元。在实施过程中，申请并批复资金共计 20 万元，合计支出 20 万元。

2、资金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经费已全部支出，共计 2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共计 20 万元。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设财务室，会计 1 人，会计用的金碟网络版软件。编制有经费报销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项目管理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进一步完善了目标管理办法。2021 年对全县重点部门和乡镇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督查和调研，召开座谈会，收集在目标设置、目标管理和年终考核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30 余条。根据反馈意见，结合市上目标绩效管理办法，认真修订了我县 2021 年目标绩效管理办法，力求目标管理更科学合理。二是科学设置目标绩效指标。在指标体系设置上，坚持结合市上目标体系，突出我县特点。在指标设置上，对市、县重点工作和经济指标给予了重分考核，充分体现县委县政府工作导向。三是强化目标过程监管。采取定期召开目标管理例会、深入部门调研、定期通报执行情况等方式，强化目标的监管，确保目标落实。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一) 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一是在 2021 年 5 月和 10 月,分两次抽调各主管部门人员组成目标工作督导调研组,对目标管理工作进行了督促检查,对目标管理出现问题的单位这责成限期整改,达到了较好的效果。二是完成了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工作。从县级部门抽调 20 余人,组成 4 个目标考评组对全县乡镇和部门进行年度考评,各组围绕年初制定的考核办法和部门提供的依据,结合平时阶段考核结果,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力求考核做到公平公正,真实的反应各责任单位的工作实绩。

#### **(二) 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全县目标绩效管理工作,做好了县人大、政协交办的督办工作,统筹推进民生实事任务。

#### **(三) 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面完成了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工作。

###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全年形成督查专报 18 期,督查通报 50 期,共办理领导批示件 68 件,办理领导交办事项 74 项,办结率 100%。二是牵头抓好民生实事工作。认真履行牵头责任,每月调度民生实事完成进度,适时现场督查推进,对进度滞后的单位采取电话提醒、发督办函等方式进行督查,确保 25 件省市民生实事在我县落实见效。三是做好解决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机制办工作。聚焦解决文

风会风、督查督办、调查研究等领域的形式主义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实行问题清单整改销号，切实解决基层负担。严格执行督查检查考核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强化日常监管，坚持督查检查考核季报和半年评估制度。统筹整合督查事项。对工作性质相近和需同一时间段督查的事项，协调组建综合督查组联合督查，切实减少到基层和部门督查频次。全年统筹整合督查事项 12 个，督查检查考核同比减少 11.2%。

##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项目预算资金与项目实际支出有不足现象，项目资金支出短缺，影响项目开展。

**（二）相关建议。**增加财政项目预算资金，确保项目资金充足。

## 2021年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目标绩效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147		实施单位	剑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0	执行数：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目标绩效管理工作，做好县人大、政协交办的督办工作，统筹推进民生实事任务。			已圆满完成 2021 年全县目标绩效管理工作。省市民生实事任务。县人大、政协交办的督办工作。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交办事项的督促检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目标任务单位数	95 个	95 个
		质量指标	目标考核	全面完成	已全面考核 95 个单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2021 年
		成本指标	督查督办费用	≥20 万	20 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8%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